

府應先做好資源回收、垃圾分類，擬定具體的垃圾進場管制措施。避免因無管制而產生大量的戴奧辛。垃圾分類、資源回收管道若未打通，一味將垃圾丟進焚化廠處理，則會產生大量戴奧辛。

五本席認為，垃圾政策應導向作為「社區小型產業」的方式處理，請市府提出因應垃圾費隨袋徵突政策的實施，市府對於打通資源回收管道的計畫。

答覆單位：台北市政府（環保局）

答：一、本府環保局垃圾隨袋徵收實施後將搭配資源回收配套措施執行，其辦理方式及實施期程詳附件，預期將會做好垃圾分類工作及有效打通資源回收管道。

二、該局所屬內湖、木柵及北投垃圾焚化廠係設有專業處理廢棄物之汽車共生系統，依「汽電共生系統推廣辦法」第七條第二項規定，不受垃圾減量造成有效熱能不足之限制，而發生面臨終止合約之情形。日後若焚化廠須因應垃圾減量致有效熱能不足時，亦將會依實際狀況適時向台電公司申請降低保證可靠售電容量。

三七四

質詢日期：八十八年十二月十五日

質詢議員：藍美津

質詢對象：馬市長英九

質詢題目：市府搶救古蹟的先後不應有大小眼。古蹟「蔡瑞月舞蹈社」在受到各方關注之餘，市府也應注意其他古蹟的受損情形及修復進度。例如三級古蹟陳悅記祖宅主體結構受損嚴重，急需市府緊急搶修，以維護古蹟之

完整。

說

明：

一、三級古蹟「陳悅記祖宅」（老師府）創建於清嘉慶十二年（西元一八〇七年），民國七十四年八月十九日由內政部指定為三級古蹟。政府長期以來未善盡維護責任，導致古蹟日益腐蝕，殘破不堪。祭祀公業陳悅管理人陳文德先生指出，民國六十年老師府派下員自行修復，民國八十六年市府提撥九萬多元緊急修復。民國八十二年市府提出搭建「臨時屋」的安置條件，因無法說服住戶，而沒有翻修。

二、陳悅記祖宅歷年經過民政局等單位現場會勘多次，對於修復的執行，一年拖過一年，未有完整的維護政策，任其變成危樓。九二一地震前，老師府的樑柱即被螞蟻腐蝕、水氣破壞，遭受嚴重侵蝕。九二一地震後，老師府的主體結構遭受更大的破壞。支撐公館廳及公媽廳的四個樑柱嚴重傾斜。公館廳和公媽廳的牆壁向外凸出，斗拱也掉落。此外，在十月一日公館廳右側約十坪的房間，其屋頂也整個掉落。

三、本席認為，今年八月十八日才被列為市定古蹟的「蔡瑞月舞蹈研究社」在審查的過程中，由於文化界的強力搶救，而受到市府高度關注，對此，本席認為這是市府維護古蹟應有的態度。然而，已有一百九十二年歷史的陳悅記祖宅，卻因為沒有結合文化界向市府關注，而遭受冷落。到底誰要來關切老師府？本席呼籲市府應立即搶修陳悅記祖宅受損的結構，以維護古蹟的完整性。

答覆單位：台北市政府（文化局）

答：一、陳悅記祖宅（老師府）古蹟類別為祠廟，其祭祀公業派下人數眾多，意見無法整合，以致無法進行私有古蹟修復補助。事實上，本府從八十一年即完成研究及修復計劃，民政局並編列經費三千七百萬元為該古蹟修復事宜。但是，私有古蹟之管理維護，依據文資法第二十八條，「由古蹟所有人或管理人維護之。」依據文資法施行細則第四十五條「古蹟之修護，其管理機關、團體或個人應將修復計劃連同設計圖說及預定日期，報經主管機關許可後始得為之。」本府積極為本案古蹟修復籌措資源，數度請大同區里長等人士該管理委員會及住戶協調溝通，勸請以古蹟修復為當務之急。惟該管理委員會未能達成共識，不同意修復發包，致預算無法執行。

二、本府民政局已於日前請祭祀公業管理人儘速召開派下成員大會，研提整體古蹟修復計劃及日後配合容積移轉相關事宜意見。另有容積移轉獎勵問題，為使本案古蹟能符合容積移轉之標準，已向內政部電話釋示本案得知該古蹟「祠廟」類別可適用於古蹟容積移轉辦法中之「宗祠」，並請本府發展局透過都市更新辦法辦理相關事宜。

三、有鑒於九二一地震造成該古蹟損害程度日益嚴重，88.11.5文化局暨民政局邀請專家學者暨土木、建築、結構等專業技師現場會勘。有關緊急支撐工程，待建築師事務所提供文件到齊無誤，通過專家預算書圖的審查，即可辦理發包。

三七五

質詢日期：八十八年十二月十五日

質詢議員：厲耿桂芳

質詢對象：馬市長、捷運局、養工處、公園處

質詢題目：羅斯福路人行道上光禿禿，捷運施工移走的路樹卻因為捷運完工後沒有留下樹穴而無法復植，致使羅斯福路沿線再也看不到綠樹如蔭的情景。

說

明：

一、一位配合捷運新店線的施工，羅斯福路沿線上原本三六六株的路樹，全數的移往他處，期待著捷運完工後，這些路樹也能一併的回到他們原本的地方。

二、然而，今日新店線已然通車，但是羅斯福路沿線，卻光禿禿的一片，往日綠樹如蔭，木棉花隨風飄的景象，不再出現，因為這些被移走的路樹，竟然無法再回到他們的原居住地了，因為捷運局為了儘早撤除施工圍籬，恢復人行空間的短期性設施，而在施工時，於人行道上並未留有樹穴，使得這三六六株流落異鄉的路樹，無法如預期的在捷運完工後，回到羅斯福路沿線上。

三、根據本席調查所知，羅斯福路沿線原本有木棉樹二五七株（一五七株移往兒童交通公園、一七九株移往衛工處迪化污水處理廠），盾柱木五株（遷至公園處信義苗圃）、台灣欒樹五九株（遷往芝山國小）、茄苳四五株（遷往大度路中央安全島），看著這些原本在羅斯福路上的路樹分別移往他處，也使得其他地方能夠有如羅斯福路過往一樣的風貌，也